

旬阳市 2020 年政府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2020 年,中省市下达我市转移支付资金 3190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714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6239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7283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8736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7341,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510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3176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4284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53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0589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3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025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6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681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1547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19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340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817 万元,其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204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资金全部安排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专项转移支付全部安排用于扶贫专项、交通、水利、教育等民生项目。

第二部分 全市政府债务有关情况

全市 2020 年债务限额 496442 万元，实际使用限额 357083 万元。当年新增债券 110775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政府债券 5417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9600 万元，转贷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37000 万元。我市严格按照新增债券用途规范使用债券资金，一般债券 54175 万元中用于脱贫攻坚领域 49175 万元，用于旬阳第二中学建设项目 5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9600 万元中 6600 万元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停车场）上，13000 万元用于社会事业（公立医院）一市人民医院、中医院项目上。全年债券还本支出 464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567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0349 万元，债务发行费 122 万元。截止 2020 年底，全市共转贷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570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29566 万元，专项债务 27517 万元，全年债务未超限额。

第三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0 年实施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60 个，涉及资金 6.84 亿元，乡镇及部门完成 100 万元以下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108 个。

全年总体预算绩效管理：一是做好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县财政局下发旬财[2020]69 号《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2020 年共评价重点项目 20 个，涉及资金 3.96 亿元，其中评价结果优 2 个、良 3 个、中 15 个。

二是助力脱贫攻坚。县财政局下旬财发〔2020〕87号《关于做好2020年统筹整合涉农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完成了100万元以上重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40个，涉及资金1.7亿元，其中评价结果优秀8个、良好12个、合格20个；由乡镇及部门完成100万元以下项目自评108个，2020实现当年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全覆盖。

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作用。例如：县住建局〔2020〕315号文件向县政府报告要求编列城维费预算650万元。县财政局组织绩效评价核查上年城维费为496万元，2021年县政府以旬政〔2021〕1号下达城维费预算500万元，节约预算资金150万元，充分发挥财政绩效评价的作用。

第四部分 “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显示，全市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1424万元，支出1276万元，与2019年1164万相比上涨9.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同比下降7万元，本年因公出国团组数0个，人数0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82万元，同比上涨520%，主要是公安局新增由上级专款安排的警务用车12辆，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新增警务用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598万元，同比增长1.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公务用车增加及车辆增加；国内公务接待费用496万元，同比下降7.98%。外事接待费0万元，同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

项规定及相关要求，严控公务接待，确保接待费用只减不增。

2021年，我市将继续采取有力措施，加强监管、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